

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第三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,拟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议时间：2013年9月9日（星期一）9：00

(二) 会议地点：长春净月经济开发区百合街启明软件园A座220会议室

(三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(五) 会议投票方式：现场投票

(六) 股权登记日：2013年9月5日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；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3年8月2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三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3-028）。

三、出席会议人员

(一)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3 年 9 月 5 日，截止 2013 年 9 月 5 日 15: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

在册的本公司股东。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

（二）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四、列席会议人员

（一）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；

（二）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嘉宾。

五、参加会议登记办法

（一） 登记时间：会议登记时间：2013年9月6日（上午8：30-11：00，下午13：00-16：00）。

（二） 登记地点：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

（三） 登记办法：

1、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，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股票账户卡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；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、自然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；

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书面证明(加盖公章)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单位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单位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；

3、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（须在2013年9月6日16: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）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授权委托书见附件）

七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会议会期半天，出席会议者食宿费、交通费自理。

2、会务联系人：周远帆

邮箱zyf_qm@faw.com.cn

联系电话：0431-89603570 传真：0431-89603547

通讯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净月经济开发区百合街启明软件园A
座209室资本运营部

邮编：130122

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

附件：授权委托书

授 权 委 托 书

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公司/本人出席于2013年9月9日召开的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表本人/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，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本公司/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：

议案一、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表决意见为：1、同意（ ） 2、反对（ ） 3、弃权（ ）

4、其他意见_____

议案二、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意见为：1、同意（ ） 2、反对（ ） 3、弃权（ ）

4、其他意见_____

委托人签名(法人股东加盖公章)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(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)：

持股数：

股东账号：

受托人：（签字）

受托人身份证号：

有限期限：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